

第十六屆光武盃書法比賽辦法

壹、目的：為發揚中華文化，推展書法美學教育，以漢字之美發揮創意，提升書法創作水準，豐富個人心靈，提升生活品質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三民區光武國小。

參、參加組別及對象

- 一、中年級組：就讀高雄市三、四年級學生。
- 二、高年級組：就讀高雄市五、六年級學生。
- 三、公開組：一般民眾都歡迎參加。

肆、比賽方式及送件日期

- 一、徵件評選，不需提前報名。
- 二、截止日期：113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五)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三、送件地址：(80765)高雄市三民區光武路 35 號。
- 四、收件人：教務處陳主任

伍、書寫內容及格式：

一、學生組：(分國小中、高年級組)

1. 紙張規格：4 開，68 公分×34 公分白色宣紙。
2. 內容：撰寫本校四十週年校慶徵選文句(詳見伍-三)，或優美詩文，或配合校慶意旨自撰內容，惟不可違反善良風俗，不涉及政治。
3. 字體不拘，各書體均可。
4. 落款：須寫明：○○國小○年級○○○(姓名)。
5. 報名表(學生組)：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(如附件)。

二、公開組：

1. 紙張規格：限半開(135cmX35cm)或斗方(60cmX60cm)，白色或彩宣均可。
2. 內容：撰寫本校四十週年校慶徵選文句(詳見伍-三)，或配合校慶意旨自撰內容，惟不可違反善良風俗，不涉及政治。
3. 字體不拘，各書體均可。
4. 落款：必須落款用印。
5. 報名表(公開組)：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(如附件)。

三、本校四十週年校慶徵選文句：

1. 師承光武，誠正勤樸。春風化雨，耀慶四十。
2. 光耀四十載，武文皆文采，國道旁屹立，小學狀元宅。
3. 光武四十育英才，歡笑洋溢迎未來，光—光彩奪目，武—舞動青春

陸、送件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徵件作品信封上請註明參加書法比賽。
- 二、如重複送件、未貼報名表或資料填寫不全者，恕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參賽作品不得由他人代筆，若經評審委員認定不實，即取消參賽資格。

柒、獎勵：

- 一、頒獎日期：預計 114 年 1 月 8 日(三)上午 08:20 於本校公開頒獎，得獎者除頒發獎狀外，另頒發獎金或獎品。如公開頒獎當日未能出席者，各項獎金、獎狀或獎品由主辦單位另公布領取方式。

二、各組獎勵內容：

組別	第 1 名		第 2 名		第 3 名		優等		佳作	
	獎勵	人數	獎勵	人數	獎勵	人數	獎勵	人數	獎勵	人數
中年級組	2000 元及獎狀	1	1000 元及獎狀	2	800 元及獎狀	3	500 元及獎狀	10	獎狀	若干
高年級組	2000 元及獎狀	1	1000 元及獎狀	2	800 元及獎狀	3	500 元及獎狀	10	獎狀	若干
公開組	5000 元及獎狀	1	3000 元及獎狀	2	1000 元及獎狀	3	毛筆 2 支及獎狀	若干		

捌、本活動經費由張惠如老師、侯清欽老師全額贊助。

玖、參加比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及所有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若有展覽或出版，不再支付任何費用，參賽作品均不退還。參賽即認同本辦法各項規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
拾、本賽事如有未盡事宜，將更正公告於光武國小網站。

第十六屆光武盃書法比賽報名表(公開組)

姓名		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		

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

第十六屆光武盃書法比賽報名表(學生組)

姓名		就讀學校	
班級	年 班	家長簽名	

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